

证券代码：300567

证券简称：精测电子

公告编号：2023-024

债券代码：123025

债券简称：精测转债

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精测转债暂停转股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债券代码：123025
- 2、债券简称：精测转债
- 3、转股起止日期：2019年10月8日至2025年3月29日
- 4、暂停转股日期：2023年2月27日至2023年3月1日
- 5、恢复转股日期：2023年3月2日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7号”文核准，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3月29日公开发行375.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精测转债，债券代码：123025），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37,500.00万元，期限6年。“精测转债”自2019年10月8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目前处于转股期。

2023年2月，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1,276,000,000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或“本次发行”）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9号文同意注册。鉴于公司将于近期实施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为确保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顺利实施及保证原股东优先配售，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精测转债，债券代码：123025）自2023年2月27日（星期一）开始暂停转股，暂停转股时间拟为3个交易日，计划自2023年3月2日（星期四）起恢复转股。敬请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关注。

特此公告。

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2月23日